

新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110 年 3 月至 4 月施工查核常見缺失彙整表

一、工程主辦機關(專案管理廠商)

缺失排名	缺失內容	法令依據/施工規範
1	<input type="checkbox"/> 無品質督導及查驗紀錄，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實，或 <input type="checkbox"/> 記載不完整(4.01.04) 例如：主辦機關承辦人督導紀錄內容，各項督導項目結果簡略，如無異常、乾淨等形容詞，未實際發揮督導之效果。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第 15 點第 1 項載明：「機關應隨時督導工程施工情形，並留存紀錄備查。…」；第 2 項載明：「機關發現工程缺失時，應即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
2	監造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無核定紀錄，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審查(4.01.06) 例如：「監造計畫」核定日未於開工日前核定。	「監造計畫製作綱要」前言載明：「…監造計畫應於工程發包前提報甲方審核，並於工程決標前完成核定程序，俾由主辦機關於工程決標後函送廠商配合辦理。」。
3	<input type="checkbox"/> 未於開工時將工程基本資料填報於工程會資訊網路系統，並於驗收完成後十五日內，將結算資料填報於前開系統，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內容不確實、不完整(4.01.13) 例如：本案工程標案系統之「保險費用」、「保險號碼」、「空污費」、「空污管制徵收編號」、「品管人員」及「監造現場人員」等欄位空白未填。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第 14 點載明：「機關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工程開工時，應將工程基本資料填報於工程會指定之資訊網路系統」。
4	<input type="checkbox"/> 無查核、督導或查驗之缺失追蹤改善紀錄，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內容不確實、不完整(4.01.05) 例如：主辦機關督導紀錄有「安衛環境管理」缺失事項，惟紀錄未載明改善期限，致後續無法追蹤改善。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第 15 點第 1 項載明：「機關應隨時督導工程施工情形，並留存紀錄備查。…」；第 2 項載明：「機關發現工程缺失時，應即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
5	契約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品管費用，或 <input type="checkbox"/> 品管人員訂有專職及人數等規定者，未以人月量化編列，或 <input type="checkbox"/> 以百分比法編列之比率不符規定，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廠商材料設備之檢驗或系統功能運轉測試費用，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監造單位材料設備之抽驗費用，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環境保護相關經費，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規劃臨時照明及臨時給排水設施，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依安全衛生設計圖說及注意事項，核實編列安全衛生經費，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經費(4.01.01) 例如：未編列監造單位材料抽試驗費用。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第 13 點第 5 項載明：「…監造單位所需之抽驗費用，機關委託監造者，應於委託監造招標文件內編列；設計及監造一併委託者或自辦監造者，應於相關工程管理預算內編列。」。

二、監造單位		
缺失排名	缺失內容	法令依據/施工規範
1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並填具抽查(驗)紀錄表，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製作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管控，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對檢(試)驗報告判讀認可，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確認檢(試)驗報告內容正確性，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落實執行(4.02.03.04) 例如：「構造物回填施工抽查紀錄表」未訂有「夯實度」之管理項目及抽查標準。	「監造廠商品質保證規定」第11點載明：「乙方應明訂各項施工作業之施工檢驗停留點及施工檢驗程序，並逐一檢查覈實填報施工品質查核紀錄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未訂定各材料/設備及施工抽查標準，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需求(4.02.01.05) 例如：「機電工程」施工抽查標準表，抽查標準多以「依施工圖、設計圖」、「施工規範」、「施工及設備大樣圖」、「材料送審資料」等未定量定性之描述訂定。	「監造計畫製作綱要」第7章「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撰寫說明第8點載明：「施工抽查標準之訂定，應依施工流程檢討訂定日後需重點管理之項目，並配合訂定管理標準，亦即為須列入施工抽查表內辦理抽查之項目。『管理標準』、『抽查頻率』之訂定，應依契約規定儘量予以量化，並訂定容許誤差...」。
3	<input type="checkbox"/> 未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各工項之施工抽查紀錄表等相關表單，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需求(4.02.01.10) 例如：未依需求訂定「植筋」抽查紀錄表之「鑽孔深度」抽查項目及標準。	「監造計畫製作綱要」第7章「施工抽查程序及標準」撰寫說明第8點載明：「施工抽查標準之訂定，應依施工流程檢討訂定日後需重點管理之項目，並配合訂定管理標準，亦即為須列入施工抽查表內辦理抽查之項目...」。
4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依契約規定填報監造報表，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無落實記載，或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規定格式報表(4.02.03.08) 例如：監造報表未落實記載主辦機關辦理工程督導指示事項及要求廠商改善內容。	「監造廠商品質保證規定」第8點載明：「除甲方另有規定，乙方應逐日覈實詳盡填寫監造報表...」。
5	<input type="checkbox"/> 監造計畫架構未包括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或 <input type="checkbox"/> 遺漏重要項目工程(4.02.01.01) 例如：監造計畫未依需求檢討列出主要施工項目，如不可直接抄錄詳細價目表。	「監造計畫製作綱要」第1章「監造範圍」撰寫說明第3點載明：「監造單位應就契約詳細表檢討出重要之施工項目...即為後續須特別關注之監造重點...應配合訂定相關之施工抽查標準與抽查驗紀錄表，據以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抽驗。」。

三、承攬廠商		
缺失排名	缺失內容	法令依據/施工規範
1	<p>品管自主檢查表<input type="checkbox"/>未落實執行，或<input type="checkbox"/>檢查標準未訂量化值、容許誤差值，或<input type="checkbox"/>未確實記載檢查值(4.03.04)</p> <p>例如：鋼筋施工(擴柱)自主檢查表檢查項目「續接器之結合強度」實際檢查情形記載「26D」單位有誤。</p>	<p>「承攬廠商品質管制規定」第 13 點載明：「乙方應確實依核定之品質計畫與檢驗程序辦理，並於每一施工階段完成後，應立即檢查覈實填報自主檢查表，並經工地負責人及現場工程師(檢查人員)簽認。…」。</p>
2	<p><input type="checkbox"/>未訂定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或各工項之自主檢查表等相關表單，或<input type="checkbox"/>未符合需求(4.03.02.12)</p> <p>例如：未依需求訂定「壁地磚貼飾」自主檢查表，未見「勾縫」及「洩水坡度」等檢查項目及檢查標準。</p>	<p>「品質計畫製作綱要」第 7 章「自主檢查表」撰寫說明第 3 點載明：「自主檢查表於製作時，應依施工要領及品質管理標準予以表列，並注意以下事項：(1)自主檢查表內容，應依品質管理標準表內之檢查項目與標準訂定…(4)自主檢查表是工作現場的檢查使用表單，應考量方便性，檢查(品質管理)標準(判定合格與否的標準)應非常明確。」。</p>
3	<p>施工日誌<input type="checkbox"/>未落實執行，或<input type="checkbox"/>未依規定制定格式，或<input type="checkbox"/>記載不完整(4.03.03)</p> <p>例如：材料、施工自主檢查及監造單位施工檢驗停留點之抽查皆應登錄至施工日誌內。</p>	<p>「施工日誌」註 5 載明：「上開重要事項記錄包含(1)主辦機關及監造單位指示…(3)本日是否由專任工程人員督察按圖施工、解決施工技術問題等。」。</p>
4	<p><input type="checkbox"/>未訂定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或<input type="checkbox"/>未符合需求(4.03.02.04)</p> <p>例如：各分項工程材料及施工品質管理標準，未確實依契約及規範檢討訂定現場應檢查之重要項目，如材料廠牌、色澤、尺寸或灰誌間距、粉刷厚度、平整度及地面洩水坡度等。</p>	<p>「品質計畫製作綱要」第 4 章「品質管理標準」撰寫說明第 3 點載明：「各分項工程於檢討「管理項目」時，應依施工要領內所列施工注意事項，檢討出應管理(檢查)之項目，據依訂定管理標準，即為日後應辦理自主檢查之檢查項目及合格之判定標準…」。</p>
5	<p><input type="checkbox"/>品質計畫架構未含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或<input type="checkbox"/>遺漏重要項目工程(4.03.02.01)</p> <p>例如：品質計畫中主要施工項目直接抄錄契約詳細表，未依需求檢討列出主要施工項目。</p>	<p>「品質計畫製作綱要」第 1 章「計畫範圍」撰寫說明第 2 點載明：「廠商應就契約詳細表檢討出重要之施工項目，即為後續管理重點，應配合訂定相關之分項施工計畫、分項品質計畫(施工要領、品質管理標準、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自主檢查表等)，據以辦理管理與檢查，而不可直接抄錄契約詳細表。工程施工過程，契約施作項目若有變動，計畫應配合修訂。」。</p>

四、混凝土、鋼筋、模版、土方、結構體、裝修、雜項等施工品質		
缺失排名	缺失內容	法令依據/ 施工規範
1	<input type="checkbox"/> 無工程告示牌，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內容未符合規定(5.09.08) 例如：工程告示牌主辦機關全銜缺中英對照、全民督工專線及網址欄位APP缺QR Code、缺空污費管制編號、經費來源欄位空白未填寫。	「工程告示牌及竣工銘牌設置」要點第 8 點載明：「一般公共工程之工程告示牌基本內容為工程名稱、主辦機關、設計單位、監造單位、施工廠商、工程概要、施工起迄時間、工地主任（負責人）姓名與電話、專任工程人員姓名與電話、經費來源（包含中央政府機關補助經費）、重要公告事項、全民督工電話及網址等相關通報專線…」及第 9 點載明：「工程告示牌及竣工銘牌之內容應正確，並採中、英文對照且字體清晰，…」。
2	於高差2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如樓梯、電梯口、天井、管道間、構台、橋梁墩柱及橋面版等)，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護蓋、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防墜設施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規定（5.14.01.01） 例如：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設置之護欄未妥善設置。	「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9 條載明：「雇主對於高度 2 公尺以上之屋頂、鋼梁、開口部分、階梯、樓梯、坡道、工作臺、擋土牆、擋土支撐、施工構臺、橋梁墩柱及橋梁上部結構、橋臺等場所作業，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應於該處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
3	混凝土澆置、搗實不合規範，有冷縫、蜂窩或孔洞產生(5.01.01) 例如：混凝土完成面部分有蜂窩或孔洞情形。	「施工綱要規範」第 03050 章「混凝土基本材料及施工一般要求」第 3.2 載明：「施工方法」。
4	混凝土表面殘留雜物(如鐵絲、鐵件、模板)(5.01.04) 例如：混凝土牆完成面有鐵釘及模板殘留。	「施工綱要規範」第 03110 章「場鑄結構混凝土用模板」第 3.2.3 節「模板及支撐拆除」第 5 款載明：「拆除模板時金屬件亦應一併予取除，並以相當於混凝土配比之水泥砂漿妥為填補，並修飾成與混凝土模鑄面相似之紋理。」。
5	<input type="checkbox"/> 未使用間隔器、墊塊， <input type="checkbox"/> 保護層不符規定(5.02.05) 例如：設備基座混凝土完成面平整度不佳。	「承攬廠商品質管制規定」第 16 點載明：「施工品質除應要求材料設備強度、性能、規格須符合契約規範外，更應重視施工完成面平整度、線型平直度及美觀性…」。